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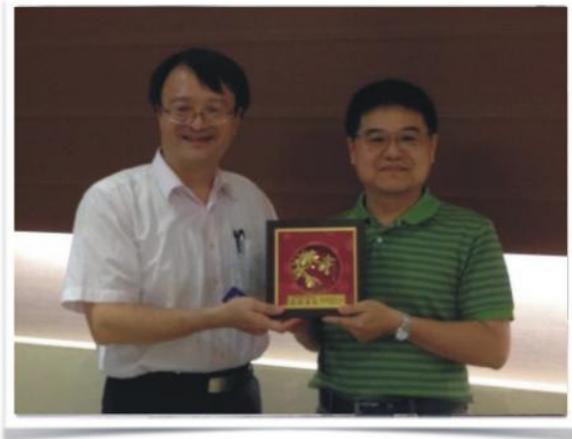
劉昌佳老師以中國哲學史專長於97年8月1日獲聘到本系任教，於106年8月1日退休，九年任教期間，主要教授中國哲學史及中國哲學相關課程。從97年到99年，協助辦理本系碩博士論文口試約360場，同時也召開中國哲學史讀書會，99年申請教育部補助款出版《中國哲學史進程》。

高中時選讀理工組的昌佳老師，高中畢業後考上臺師大數學系，大一升大二時轉國文系。所以，他的高中同學除了少數當醫生，其他都在科技大廠工作。有一次高中同學會時，同學們說自己讀的是工作的專業技能，但他讀的除了是專業知識外，內容都是古聖先賢的人生智慧、自古至今最優秀的文學作品，這些不僅可以做為工作的專業技能，閒暇的時候以及退休以後，還可以做為休閒娛樂，而他們讀的就沒有這些附加價值，總不能閒暇時讀一讀微積分吧！國文系是集工作、智慧、文學、休閒於一身的科系，昌佳老師也一直以自己擁有這樣的專業為榮。

於大四時考上了預官，教書一年後入伍，到政戰學校受訓十二週，入伍時是菜鳥，十二週後是堂而皇之的少尉軍官。昌佳老師認為，這就是養成教育。在大學任教的貢獻主要是傳承，在高師大國文系任教還有一個更重大的責任，就是培育學生養成國高中國文科教師的專長。除此之外，也應積極培養學生對課程的興趣，讓學生畢業後任教時也能引發學生的興趣。這是讓他最有成就感的事情。由於在高師大任教是在培育一群未來的老師，不像在一般大學任教是在教一群學生。所教育的學生有一部分成為老師後，終其一生會教育二千多個學生，這個積數非常龐大，所以，在教學過程中，他一直謹記著「培育」與「養成」這二個目標。不只是專業的學養，更包含責任、熱誠、氣度及涵養等等。

教學、研究、服務本來就是大學教授的三大職責，其中，教學與研究還可以相輔相成，所以最理想的模式是在教學之餘從事研究與著作。但是由於大學畢業後十五年才開始讀碩士班、博士班，雖然博士畢業隔年（97）就到本校任教，但是必須在國文系辦公室協助行政工作二年，然後再用三年的時間撰寫升等著作，102年提出升等後，他開始規劃二個系列的著作《佛教十二部經述要》與《佛教六宗述要》。經過二年（104），他便清楚意識到如果繼續任教，最後的幾本恐怕沒辦法完成，因此，只能選擇放下大學教職，在往後有限的生命中，完成必須完成的著作。經過簡單的考慮，決定在106年提出退休，並利用這二年準備出版這二個系列必須支付的費用。《佛教十二部經述要》的前三本已經交給出版社，靜待出版。

偶而會有人問他這個問題：生命的意義是什麼？生命有什麼意義？從讀碩士班開始研究中西哲學將近二十年，昌佳老師只有一個心得：生命是一段時間的存在，除了生命的延續，生命本身沒有其他意義。所謂意義，是一種自覺的作為，只有在生命中自覺去做什麼，才會產生生命的意義。他希望用此體悟與大家共勉。（本文作者為國文系學生）



▲國文系林晉士主任(左)與劉昌佳教授合影